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彭斌先生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因个人资金需求,彭斌先生于2016年7月14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90,950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彭斌	竞价交易	2016年7月14日	9.32	90,950	0.02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彭斌	合计持有股份	449,300	0.10	358,350	0.0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0,950	0.02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含股权激励限售股和高 管锁定股)	358,350	0.08	358,350	0.08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彭斌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彭斌先生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

彭斌先生最近一次增持公司股份后承诺：自 2016 年 1 月 12 日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目前，彭斌先生切实履行其承诺事项，不存在违背其承诺的行为。彭斌先生本次减持未违反上述承诺。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九日